

“两票制”承诺书

上海市医药集中招标采购事务管理所：

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按照国家及本市药品采购“两票制”管理的有关规定，承诺：

- 1、在本市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“两票制”规定。
- 2、以下与本企业发生药品采购配送关系的企业，符合国家及本市“两票制”文件中可不视为一票的要求。（附表 1）

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，将承担由此导致的相关责任。

合同已审阅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科园信海医药经营有限公司



签署日期：2019年7月1日

附表 1

序号	企业名称	承诺事项(填写序号)
1	H.LundbeckA/S	2
2	以下空白	
3		
4		

承诺事项序号:

1. 药品生产企业或科工贸一体化集团型企业设立的仅销售本企业(集团)药品的全资或控股商业公司(全国仅限一家商业公司);
2. 境外药品国内总代理(全国仅限一家国内总代理);
3. 药品流通集团型企业内部全资(控股)子公司;
4. 药品生产企业之间的委托生产、产品经营权转让(含过程中);
5.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代为销售药品的生产企业或流通企业(全国仅限一家);
6. 其他可增加一票的情况。

合同已审阅



北京科信海医药有限公司